

证券代码:600179 股票简称:黑化股份 编号:临 2008-001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1月16日上午1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阙树忠先生委托副董事长许文祥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长、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91,163,63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的49.0163%,其中控股股东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流通股191,141,133股,占总股份的49.0106%;流通股股东3人,持有股份22,400股,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7%。

三、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就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以记名方式表决,并逐项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191,163,633票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的审议结果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1、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张尚泉先生为公司董事;
 - 2、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徐德欣先生为公司董事;
 - 3、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吴德生先生为公司董事;
 - 4、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王宏伟先生为公司董事;
 - 5、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许文祥先生为公司董事;
 - 6、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朱文祥先生为公司董事。
- 以上6人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二)、以191,163,633票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的审议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表

决结果如下:

- 1、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许兆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2、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吴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3、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王玉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 以上3人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三)、以191,163,633票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的审议结果通过了《关于调高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四)、以191,163,533票赞成,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的审议结果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1、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赵玉先生为公司监事;
 - 2、以191,163,533票赞成选举李志良先生为公司监事。
- 以上2人当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北京市铭泰律师事务所律师姜山赫律师现场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1、载有本公司与董事会签字的此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铭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79 股票简称:黑化股份 编号:临 2008-002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黑龙江黑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8年1月16日11时在公

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席新当选董事9人,实到9人,与会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徐德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 选举徐德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 选举王宏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三、由董事长提名聘任王宏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四、由董事长提名聘任张连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喜涛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
-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五、由总经理提名聘任刘亚芳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
-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六、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名单的议案》
- 决定设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1、战略委员会委员名单:
主任委员:徐德欣
委员:张尚泉、吴德生、王宏伟、许文祥
- 2、审计委员会委员名单:
主任委员:吴平
委员:许兆林、王玉伟
- 3、提名委员会委员名单:
主任委员:许兆林
委员:吴平、王玉伟
-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名单:
主任委员:王玉伟
委员:吴平、朱文祥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08-002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公司于2008年1月16日召开五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副董事长孟庆功先生以传真方式进行了问题的解决,董事高玉祥先生、齐炳炳先生、宋中女士、鲁朝贤先生和独立董事耿朝明先生以送达的方式进行了书面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企业信息化的咨询、软件开发与销售、商务外包(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等业务(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增加上述经营范围;
- 2、审议通过了《关于路光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职务的议案》;
- 根据路光先生书面申请,同意路光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职务,由董增才先生接替。

上述议案提交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 2008-003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〇八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2007年12月15日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详见2007年12月19日上海证券报)19版,中国证监发[2007]12号、证监会公告[2007]10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五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定于2008年2月1日(星期五)上午9时在公六楼会议室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参与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受让宇通集团持有兰州宇通60%股权的议案;
3、审议关于向宇通集团出让绿都置业50.93%股权的议案;
4、审议关于增加宇通集团子公司为海外业务代理的议案;
5、审议关于增加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审议关于路光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职务的议案。
以上议案详细资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所附。
- 二、出席会议人员:
五、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股东。凡在2008年1月24日下午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参加投票,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

- 三、登记办法:
五、登记时间:2008年1月25日——1月31日,
上午9:00——11:00 下午2:00——4:00
- (2)登记地点:郑州市十八里河宇通工业园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3)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上海股票帐户、本人身份证办理,委托代理人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人股东持上海股票帐户、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出席者的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四、联系方式:
电话:0371-66718281
传真:0371-66989123
邮编:450016
联系人:孙谦 王建军 范金涛
- 五、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通知。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六日

后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在对应的意见栏签字或盖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章)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议案二			
议案三			
议案四			
议案六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代码:
委托人上海股票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证券代码:600066 证券简称:宇通客车 公告编号:临 2008-004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出售资产暨资产评估结果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兰州宇通资产评估报告书(亚评报字[2008]13号)摘要如下:
评估方法:成本法
评估基准日:2007年12月31日,兰州宇通客车有限公司申报评估的资产总计为19,066.87万元,负债10,548.47万元,净资产8,508.40万元;调整账面价值总资产为19,066.87万元,负债10,548.47万元,净资产8,508.40万元;评估值总资产为20,508.26万元,负债10,548.47万元,净资产9,959.79万元,与调整账面值相比,总资产增值率为7.62%,净资产增值率为14.52.38万元,增值率为17.07%。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评估结果的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项 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增值率(%)
	申报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95,582.78	95,582.78	142,046.59	46,463.80	48.61%	
2 长期投资	4,460.57	4,460.57	4,331.91	-128.66	-2.88%	
3 固定资产	91.10	91.10	132.61	41.51	45.57%	
4 其中: 建筑物						
5 设 备	91.10	91.10	132.61	41.51	45.57%	
6 在建工程						
7 无形资产	0.92	0.92	0.92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其他资产	632.93	632.93	632.93			
10 资产总计	100,768.30	100,768.30	147,144.96	46,376.65	46.02%	
11 流动负债	51,037.40	51,037.40	51,037.40			
12 长期负债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13 负债总计	67,037.40	67,037.40	67,037.40			
14 净资产	33,730.90	33,730.90	80,107.56	46,376.65	137.48%	

三、上述资产评估结果将作为本次资产收购和出售的依据。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五届二十三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二、绿都置业资产评估报告书(亚评报字[2008]13号)摘要如下:

评估方法:资产加合法
评估基准日:在评估基准日2007年12月31日,郑州绿都置业有限公司申报评估的经审计后资产总额为100,768.30万元,负债67,037.40万元,净资产33,730.90万元;调整账面价值总资产为100,768.30万元,负债67,037.40万元,净资产33,730.90万元;评估值总资产为147,144.96万元,负债67,037.40万元,净资产80,107.56万元,与调整账面值相比,总资产增值率为46.3766%,增值率为46.02%,净资产增值率为46,376.65万元,增值率为137.48%。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评估结果的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项 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增值值	增值率(%)
	申报价值	调整后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值	增值率(%)		
1 流动资产	A	B	C	D=C-B	E=(C-B)/B×100%		

2 长期投资	4,460.57	4,460.57	4,331.91	-128.66	-2.88%		
3 固定资产	91.10	91.10	132.61	41.51	45.57%		
4 其中: 建筑物							
5 设 备	91.10	91.10	132.61	41.51	45.57%		
6 在建工程							
7 无形资产	0.92	0.92	0.92				
8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其他资产	632.93	632.93	632.93				
10 资产总计	100,768.30	100,768.30	147,144.96	46,376.65	46.02%		
11 流动负债	51,037.40	51,037.40	51,037.40				
12 长期负债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13 负债总计	67,037.40	67,037.40	67,037.40				
14 净资产	33,730.90	33,730.90	80,107.56	46,376.65	137.48%		

三、上述资产评估结果将作为本次资产收购和出售的依据。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五届二十三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08-02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08年1月14日以通讯方式通知,于2008年1月16日假上海市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5401室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董事长郑树昌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南常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南常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常置业”)增资4,832万元。本次增资拟采用现金和实物方式:

- 1、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增资1,450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 2、公司拟以实物方式增资3,382万元。实物方式增资部分系公司所拥有的位于上海市南京西路1574.1576.1578号的二、三层商铺,建筑面积为837.64平方米的房地产。截至评估基准日(2007年12月31日),该部分房地产的帐面净值2,191,954.08元,根据上海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沪大华资评报(2008)第002号],该部分房地产的评估价值为3,382万元。

本次增资后,南常置业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4,842万元,公司将持有南常置业100%的股份。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选举郑树昌、沈黎君、于成钢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沈黎君

先生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即召集人)。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选举米展成、凌敏贤、沈黎君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选举凌敏贤先生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即召集人)。

六、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七、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选举施倍、于成钢、沈黎君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选举于成钢先生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即召集人)。

八、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九、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选举郑树昌、米展成、于成钢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选举郑树昌先生为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即召集人)。

十、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600129 股票简称:太极集团 编号:临 2008-1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1月16日上午10:00在黄龙花园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8人,代表股份数132,587,0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49%,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到会股东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成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132,536,21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99.96%,反对票50,8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04%,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公司成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132,536,21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99.96%,反对票50,8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04%,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3、关于公司成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132,536,21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99.96%,反对票50,8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04%,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4、关于公司成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票132,536,21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99.96%,反对票50,822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04%,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0%。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四川展华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刘敬、杨国钰予以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律师认为,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展华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一月十六日

股票简称:双良股份 股票代码:600481 公告编号:临 2008-06



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A股上市公告书

(注册地址:江苏省江阴市利港镇)

保荐人(主承销商):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邮政编码:214444
电话:0610-86632388
传真:0610-86632307公司网址: http://www.shuangliang.com
经营范围: 空调产品及零部件的制造和中央空调产品的服务,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 兼做生产(限江阴分公司生产)。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中央空调、空冷器和化工业务。

所属行业: 机械及电子设备行业

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结果,截至2008年1月14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 务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股)
滕志强	董事长	0
朱宏涛	副董事长、总经理	0
马瑞清	副董事长	0
滕双双	董事	0
江梁方	董事	0
邵伟楠	董事	0
顾鸣	董事、财务总监兼经理	0
王武生	独立董事	0
宋常	独立董事	0
孟宪刚	独立董事	0
史晓	独立董事	0
陈强	监事会主席	0
李志浩	监事	0
曹友志	监事	0
李华宝	监事	0
刘伟成	监事	0
薛海君	副总经理	0
徐金孔	副总经理	0
马学军	财务部经理	0
郭亚锋	董事会秘书	0
合计	7	0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邵双大

注册资本:106,000万元

主营业务:空调设备管理、股权投资管理及贸易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邵双大先生,其持有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42%股权。

邵双大先生,中国国籍,1961年3月出生,1983年创立江阴明冷厂,为江苏双良集团公司主要创办人,现任双良集团董事兼财务总监、本公司董事。

四、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次发行结束后,截止2008年1月14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名次	持有人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江苏双良集团有限公司	228,984,000	33.92%
2	STAR BOARD LIMITED	185,200,000	23.43%
3	江苏双良科技有限公司	8,080,000	1.20%
4	江苏双良停车设备有限公司	8,080,000	1.20%
5	江苏得利投资有限公司	4,040,000	0.60%
6	中国工商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3,045,000	0.45%
7	中国工商银行-中南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19,805	0.37%
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24,805	0.34%
9	张忠田	2,030,028	0.30%
10	中信证券-工行-CREDIT SUISSE (HONGKONG)LIMITED	1,938,000	0.29%

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本类型	发行前		发行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一、有限条件的流通股	322,600,000	52.71%	2,925,000	325,525,000	48.22%
二、无限条件的流通股	289,400,000	47.29%	60,144,376	349,544,376	51.78%